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陽仁愛之家 函

地址：宜蘭縣礁溪鄉龍潭村龍泉路31號
承辦人：張沛瑜
電話：(03)9283880分機102
傳真：(03)9285670
Email: pei604@ecp.fgs.org.tw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陽仁愛之家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佛宜仁字第201900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檢呈本家申請辦理「新建老人院舍建物及設施設備事項」
勸募活動計畫期滿，敬請 貴府准予核備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公益勸募條例第7條規定及貴府106年9月27日府社區合字第10601550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家申請勸募活動期間：106年10月15日起至107年10月14日止。隨函檢呈成果報告及相關證明文件，勸募活動所得財物明細於本家網頁公開徵信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
副本：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陽仁愛之家（不含附件）

董事長 吳素真

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陽仁愛之家
新建老人院舍建物及設施設備事項



募得款使用計畫書

一、計畫目標

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陽仁愛之家(以下簡稱本機構)原可照顧 60 位長者，為提升整體服務品質及因應高齡化社會趨勢，繼續提供長者安養照顧服務及新增養護照顧服務，本機構規畫新建院舍及更新設施設備，未來將可提供安養 104 床及養護 48 床。為籌募院舍工程費用 5 億 3 仟萬元提出公益勸募活動申請，並依本計畫使用募得款。

二、目的

確保社會大眾的愛心捐款能專款專用，僅用於蘭陽仁愛之家老人院舍建物及設施設備等事項，以提升長者照護品質及創造優質生活環境。

三、受益對象

- (一) 入住機構長者：含自費入住長者、宜蘭縣政府轉介之安養或養護長者。
- (二) 日間照顧長者：經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評估需要日間照顧服務之長者。
- (三) 其他：宜蘭縣內民眾及長者。

四、經費用途

全數作為蘭陽仁愛之家新建院舍之建物及設施設備等相關事項費用。

五、預定勸募金額

新台幣 1 億元整。

六、經費概算

項目	數量	擬自籌金額	備註
新院舍建築工程費用	4147 平方公尺	1 億	含公共安全及無障礙設施

七、經費使用

依法完成公開招標手續，俟廠商完成施作驗收後依合約專款支付。

八、預定經費使用期限

預計自 106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107 年 11 月 14 日止依計畫逐項完成。

九、預期效益

- (一)提供 104 床安養床位及 48 床養護床，預計可照顧縣內逾百名有安養需求及長照需求長者，減輕家庭照顧負擔。
- (二)規劃公共使用空間，免費提供給縣內長者及民眾使用，預估至少千人受益。
- (三)配合政府政策及本機構中長期營運規畫，提供多元長照服務，預計可照顧縣內近千名長者。

公益勸募查核表



申請單位：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陽仁愛之家

活動名稱：新建老人院舍建物及設施設備事項公開勸募活動

一、申請許可：

項目	內容
法人登記證字號	51年5月1日民社字第08號函 107年5月25日府授宜長照字第1070005712號
發起會議記錄核備文號	106年6月23日宜長照字第1060005102號
勸募活動許可文號	106年9月27日宜府社區合字第1060155096號
勸募活動目的	新建老人院舍建物及設施設備事項
勸募活動起訖日期	106年10月15日~107年10月14日
預計募得金額	新台幣壹億元整
募得款使用期限	106年10月15日~107年11月14日

二、募得款專戶備查：

銀行	帳號	專戶備查字號
合作金庫銀行	5768-871-000356	106年10月23日宜府社區合字第1060169593號

三、勸募活動結束成果備查：

募款收入總額	募款支出總額	專戶餘額
\$52,144,049 元	\$52,144,049 元	\$0 元

四、募得款開立收據予捐款人之情形：

捐款人	金額	開立收據日期及號碼	收據是否載明勸募許可文號	是否於核准期間勸募
如附件	元	如附件	是	是

五、募得款使用情形：

項目	金額
文宣品費用	\$0 元
其他費用	\$0 元
工程費	\$52,144,049 元
合計	\$52,144,049 元

六、募款收支之會計作業情形：

收支是否詳實入帳	是
是否附有必要憑證	是
帳冊處理是否符合會計作業	是

七、募得款辦理公開徵信情形：於本家網頁公告

<http://www.fgsrm.org.tw/%E8%B4%8A%E5%8A%A9%E5%85%AC%E7%9B%8A/%E5%96%84%E6%AC%BE%E5%85%AC%E9%96%8B%E5%BE%B5%E4%BF%A1/>

八、募得總額(餘額)呈報備查情形：108年1月15日佛宜仁字第20190002號函

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陽仁愛之家

院舍新建受捐贈財務使用情形

民國106年10月15日至107年10月14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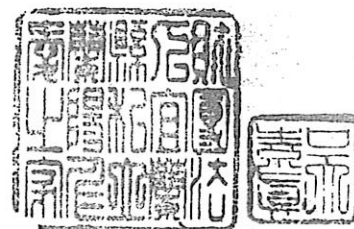
科目	收入金額	支出金額	備註
一. 收入	\$ 52,144,049		
1. 捐贈收入	\$ 52,142,382		
2. 利息收入	\$ 1,667		
3. 義賣收入	\$ 2,509,976		
二. 支出		\$ 52,144,049	
1. 工程款支出		\$ 52,144,049	
2. 其他支出		\$ -	
合計		-	-

機構：



負責人：





公益勸募活動募得款使用情形成果報告書

一、目的：

為提升老人照護品質及創造優質之生活環境，籌建老人院舍建物及設施設備事項，以利照護老人安養，提昇生活品質，改善老人身心靈之健康。提供日益增加的老人安養及養護照顧需求，期能減輕家屬及社會的照顧負擔。

二、期間：

(一) 核准勸募活動期間：自 106 年 10 月 15 日至 107 年 10 月 14 日止。

(二) 募款活動財物使用期間：自 106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107 年 11 月 14 日止。

三、許可文號：

106 年 9 月 27 日宜府社區合字 1060155096 號函同意辦理。

四、募款活動期間所得及收支：

(一) 收入：含利息，合計\$52,144,049 元。

收入	
項目	金額
募款收入	\$52,142,382 元
利息收入	\$1,667 元
合計	\$52,144,049 元

(二) 支出：募款相關支出金額 \$52,144,049 元。

支出	
項目	金額
文宣品費用	\$0 元
其他費用	\$0 元
工程費	\$52,144,049 元
合計	\$52,144,049 元

(三) 淨收入：收入\$52,144,049 元－支出\$52,144,049 元=\$0 元。

淨收入	
項目	金額
募款收入	\$52,142,382 元
利息收入	\$1,667 元
工程款支出	\$52,144,049 元
餘額	\$0 元